

股票代碼：3169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8號4樓
電話：(03)579-9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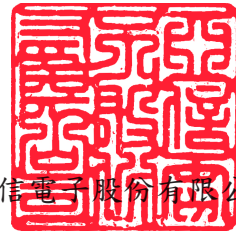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3
(七)關係人交易	43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大陸投資資訊	45
4.主要股東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5~4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春旗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091新竹科學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091,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之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評價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在高科技創新及產品週期不斷地縮短下，產品汰換速度持續加快，造成銷售價格容易大幅度波動，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存貨，須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等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對存貨庫齡分析表之完整性並測試存貨之最後有效異動單據是否有效及正確，確認庫齡分析表區間劃分之正確性；評估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是否合理及抽核相關單據，以驗證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針對庫齡較久之存貨，與管理階層討論並評估其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會計政策之合理性，並檢視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另，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並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海寧
呂情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日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	\$ 725,429	100	723,15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九)、(十)及(十五))	340,252	47	370,994	51
營業毛利	385,177	53	352,159	49
營業費用(附註六(八)、(九)、(十)及(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57,081	8	61,457	8
6200 管理費用	48,110	7	50,37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267	13	76,165	11
合計	198,458	28	187,995	26
營業淨利	186,719	25	164,164	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六))	3,717	1	6,08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651)	-	(4,004)	-
7050 利息費用(附註六(九))	(586)	-	(656)	-
合計	2,480	1	1,421	-
稅前淨利	189,199	26	165,585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30,081	4	23,383	3
本期淨利	159,118	22	142,202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06)	(1)	(5,00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2,001	-	1,00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005)	(1)	(4,007)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005)	(1)	(4,0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1,113	21	138,195	19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05		2.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00		2.57	

董事長：王春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詹勇達



會計主管：蔡敏玲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7,406	54,420	123,587	12,894	139,561	276,042	(7,053)	(7,479)	(14,532)	853,336	
本期淨利	-	-	-	-	142,202	142,202	-	-	-	142,2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007)	-	(4,007)	(4,0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2,202	142,202	(4,007)	-	(4,007)	138,19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066	-	(12,06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638	(1,63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8,881)	(108,881)	-	-	-	(108,881)	
員工酬勞轉增資	7,000	15,715	-	-	-	-	-	-	-	22,715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4,406	70,135	135,653	14,532	159,178	309,363	(11,060)	(7,479)	(18,539)	905,365	
本期淨利	-	-	-	-	159,118	159,118	-	-	-	159,1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005)	-	(8,005)	(8,0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9,118	159,118	(8,005)	-	(8,005)	151,1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220	-	(14,22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007	(4,00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15,690)	(115,690)	-	-	-	(115,690)	
現金減資	(55,091)	-	-	-	-	-	-	-	-	(55,091)	
員工酬勞轉增資	6,500	14,300	-	-	-	-	-	-	-	20,800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95,815	84,435	149,873	18,539	184,379	352,791	(19,065)	(7,479)	(26,544)	906,4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春旗



經理人：詹勇達



會計主管：蔡敏玲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9,199	165,5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467	9,462
攤銷費用	9,022	9,267
利息費用	586	656
利息收入	(3,717)	(6,081)
迴轉存貨報廢與跌價損失	(1,584)	(25)
租賃修改利益	(2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3,748</u>	<u>13,27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8,027)	16,820
存貨減少	5,067	10,48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2,055)	7,48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279	(7,575)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42,327	29,9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1,591</u>	<u>57,213</u>
調整項目合計	<u>65,339</u>	<u>70,492</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54,538	236,077
收取之利息	3,752	6,084
支付之利息	(586)	(656)
支付之所得稅	(29,338)	(23,7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8,366</u>	<u>217,7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	-
處分(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38	(156,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73)	(1,551)
取得無形資產	(968)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945)	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488)	(8,6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536)</u>	<u>(166,06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945)	(1,002)
發放現金股利	(115,690)	(108,881)
減資退還股款	(55,09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1,726)</u>	<u>(109,88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19)	(3,3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185	(61,6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6,833	418,4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85,018</u>	<u>356,83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春旗



經理人：詹勇達



會計主管：蔡敏玲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八十五年元月開始經營，註冊地址為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八號四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通信及混合信號接收處理積體電路、資訊及多媒體繪圖用積體電路及繪圖板、非同步傳輸模式積體電路、介面傳輸晶片、顯示器驅動晶片及白光發光二極體驅動晶片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 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年 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遵循聲明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Zywyn Corporation(美商齊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Zywyn)	研究介面傳輸晶片、顯示器驅動晶片及白光發光二極體驅動晶片	100 %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券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40~55年
- (2)建築物改良：5年
- (3)機器設備及光罩：3~5年
- (4)研發設備：3~5年
- (5)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合併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合併公司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合併公司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海外辦公室及其他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承租不動產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門技術及電腦軟體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合併公司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電腦軟體：1~5年
- (2)專門技術：7年
- (3)客戶關係：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各種積體電路。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75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勞務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研發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履行勞務量，占全部應履行勞務量之百分比。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研究發展專案相關之政府補助款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款認列為其他收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合併公司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於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合併公司主要係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在高科技創新及產品週期不斷地縮短下，產品汰換速度持續加快，造成銷售價格容易大幅度波動，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存貨，須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等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二)無形資產(含商譽)減損評價

合併公司收購子公司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專門技術及客戶關係)，以及源自此收購產生之商譽，由於受合併公司所處電子產業易受市場環境等多項因素波動影響，該無形資產(含商譽)減損之評估係屬重要；無形資產(含商譽)減損評估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決定評價模式、決定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過程，評估過程複雜且包含合併公司管理當局之主觀判斷。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十七)。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及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及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六(十七)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庫存現金	\$ 246	297
活期存款	226,127	175,956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u>158,645</u>	<u>180,580</u>
	<u>\$ 385,018</u>	<u>356,833</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未上市櫃股票—長利電子	\$ 4,900	4,900
未上市櫃股票—訊成科技	3,500	-
未上市櫃股票—飛虹高科	<u>570</u>	<u>570</u>
	<u>\$ 8,970</u>	<u>5,470</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並未處分前述之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三個月以上銀行定期存款(含利息)	\$ 368,005	373,580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定期存單，其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日之年利率分別為0.12%至0.54%及0.15%至0.78%，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一日至一一〇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一〇九年一月十四日至一〇九年五月五日期。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 -	891
應收帳款	80,398	71,480
	80,398	72,371
減：備抵損失	-	-
	\$ 80,398	72,37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89,191千元。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363	0%	-
逾期60天以下	9,035	0%	-
	\$ 80,398		-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8,473	0%	-
逾期60天以下	3,898	0%	-
	<u>\$ 72,371</u>		<u>-</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 -	58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588)
期末餘額	<u>\$ -</u>	<u>-</u>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可能產生之壞帳費用，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存 貨

	109.12.31	108.12.31
製成品	\$ 40,045	51,871
在製品及半成品	24,152	15,809
	<u>\$ 64,197</u>	<u>67,680</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39,939千元及370,317千元。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迴轉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分別為1,584千元及25千元；另，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分別為1,897千元及702千元，以上均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 光 罩	研發設備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3,865	130,342	12,215	6,987	223,409
增 添	-	101	1,388	684	2,173
重 分 類	-	21,428	-	-	21,428
處分及除列	-	(2,948)	-	(246)	(3,1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3,865</u>	<u>148,923</u>	<u>13,603</u>	<u>7,425</u>	<u>243,816</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 建築	機器設備 及光罩	研發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3,865	118,959	15,602	6,952	215,378
增 添	-	243	885	423	1,551
重 分 類	-	11,140	-	-	11,140
處分及除列	-	-	(4,272)	(388)	(4,66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3,865</u>	<u>130,342</u>	<u>12,215</u>	<u>6,987</u>	<u>223,409</u>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7,646	122,311	10,288	5,911	186,156
本期折舊	1,033	5,683	1,038	570	8,324
處分及除列	-	(2,948)	-	(246)	(3,1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8,679</u>	<u>125,046</u>	<u>11,326</u>	<u>6,235</u>	<u>191,286</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6,613	116,197	13,880	5,902	182,592
本期折舊	1,033	6,114	680	397	8,224
處分及除列	-	-	(4,272)	(388)	(4,66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7,646</u>	<u>122,311</u>	<u>10,288</u>	<u>5,911</u>	<u>186,156</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5,186</u>	<u>23,877</u>	<u>2,277</u>	<u>1,190</u>	<u>52,530</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27,252</u>	<u>2,762</u>	<u>1,722</u>	<u>1,050</u>	<u>32,78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6,219</u>	<u>8,031</u>	<u>1,927</u>	<u>1,076</u>	<u>37,253</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辦公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543	2,109	13,652
增 添	-	4,044	4,044
處 分	-	(2,109)	(2,10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543</u>	<u>4,044</u>	<u>15,58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12,608	2,050	14,658
租金調整	(1,065)	59	(1,00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543</u>	<u>2,109</u>	<u>13,652</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辦公及 其他設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2	896	1,238
本期折舊	323	820	1,143
處 分	<u>-</u>	<u>(1,396)</u>	<u>(1,39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65</u>	<u>320</u>	<u>98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u>342</u>	<u>896</u>	<u>1,23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42</u>	<u>896</u>	<u>1,238</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0,878</u>	<u>3,724</u>	<u>14,602</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u>	<u>-</u>	<u>-</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1,201</u>	<u>1,213</u>	<u>12,414</u>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商 譽</u>	<u>電腦軟體</u>	<u>專門技術</u>	<u>客戶關係</u>	<u>總 計</u>
成 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6,891	2,361	198,456	32,504	280,212
增 添	-	968	-	-	968
除 列	-	-	(168,047)	-	(168,047)
匯率變動影響數	<u>(2,350)</u>	<u>-</u>	<u>(1,524)</u>	<u>(1,629)</u>	<u>(5,50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4,541</u>	<u>3,329</u>	<u>28,885</u>	<u>30,875</u>	<u>107,630</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8,042	5,046	199,203	33,302	285,593
除 列	-	(2,685)	-	-	(2,6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u>(1,151)</u>	<u>-</u>	<u>(747)</u>	<u>(798)</u>	<u>(2,69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6,891</u>	<u>2,361</u>	<u>198,456</u>	<u>32,504</u>	<u>280,212</u>
攤 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361	189,768	23,217	215,346
本期攤銷	-	168	4,280	4,574	9,022
除 列	-	-	(168,047)	-	(168,047)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u>	<u>(1,241)</u>	<u>(1,327)</u>	<u>(2,56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29</u>	<u>24,760</u>	<u>26,464</u>	<u>53,753</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 譽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客戶關係	總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046	185,850	19,030	209,926
本期攤銷	-	-	4,479	4,788	9,267
除 列	-	(2,685)	-	-	(2,68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561)	(601)	(1,16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361</u>	<u>189,768</u>	<u>23,217</u>	<u>215,346</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4,541</u>	<u>800</u>	<u>4,125</u>	<u>4,411</u>	<u>53,877</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48,042</u>	<u>-</u>	<u>13,353</u>	<u>14,272</u>	<u>75,66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6,891</u>	<u>-</u>	<u>8,688</u>	<u>9,287</u>	<u>64,866</u>

1. 攤銷費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 4,285	4,479
營業費用	4,737	4,788
	<u>\$ 9,022</u>	<u>9,267</u>

2. 擔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 合併收購子公司所取得上述無形資產專門技術、客戶關係及商譽，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價值分別為53,077千元及64,866千元，為減損測試之目的歸於Zywyn產品線營運單位，合併公司每年至少一次於報導日針對合併公司上述無形資產進行減損評估測試，係以該單位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該等使用價值係以折現現金流量推估。

折現率係以產業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折現率分別為11.69%及17.25%；現金流量推估係以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礎，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分別以年成長率(3)%到(15)%及(15)%予以外推至後續年度。前述關鍵假設之數值係代表管理階層對相關產業未來趨勢所作之評估，同時並考量內部與外部來源之歷史資訊。

依據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資產減損測試評估，因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高於帳面金額，故無認列減損損失。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流動	\$ <u>1,185</u>	<u>1,061</u>
非流動	\$ <u>13,825</u>	<u>11,58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586</u>	<u>65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63</u>	<u>24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4</u>	<u>5</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少)	\$ <u>22</u>	<u>-</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676</u>	<u>1,905</u>

1.土地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土地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公告地價，並加計各園區再投入之公共設施建設費經攤算後辦理調整，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辦公室之租賃期間皆為三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租用其他設備等，該等租賃為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向主管機關申請結清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同時結清原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之服務年資，該專戶支付員工結清退休金數為10,860千元，退休金專戶餘額6,913千元由台灣銀行轉入合併公司銀行帳戶，係原提撥供符合退休要件適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經理人之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已認足上述經理人之既得給付退休金分別為4,263千元及7,105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441千元及3,47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155	25,61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480</u>	<u>(14)</u>
	<u>29,635</u>	<u>25,602</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446</u>	<u>(2,219)</u>
所得稅費用	<u>\$ 30,081</u>	<u>23,38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001)</u>	<u>(1,002)</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189,199	165,58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7,840	33,117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47	759
永久性差異調整	(1,317)	-
未認列虧扣影響數	-	(2,726)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數	(9,541)	(10,212)
前期高低估及其他	2,338	2,445
未分配盈餘加徵5%	414	-
	<u>\$ 30,081</u>	<u>23,38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 影響數	108.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匯率 影響數	109.12.31
虧損扣抵	\$ 2,126	(1,359)	-	92	3,393	619	-	148	2,62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69	(5)	-	-	3,474	406	-	-	3,0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1	-	-	-	1,421	284	-	-	1,1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益份額	6,740	(435)	-	-	7,175	(1,367)	-	-	8,54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054	-	(1,002)	-	3,056	-	(2,001)	-	5,057
其他	1,291	(408)	-	2	1,697	504	-	4	1,189
	<u>\$ 17,101</u>	<u>(2,207)</u>	<u>(1,002)</u>	<u>94</u>	<u>20,216</u>	<u>446</u>	<u>(2,001)</u>	<u>152</u>	<u>21,6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8.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9.12.31
其他	\$ (12)	(12)	-	-	-	-	-

課稅損失係依虧損公司當地所得稅法規定，經依法申報以前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Zywyn尚未扣除之虧損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聯邦稅)(註)	(州稅)
民國九十五年度	939	0
民國九十六年度	4,626	0
民國一〇三年度	6,938	0
	<u>\$ 12,503</u>	<u>0</u>

註：自2017年12月起，美國子公司Zywyn虧損扣抵規定由「可前抵2年及後抵20年」修正為「不可前抵，但將扣抵年限改為無限期，扣抵限額為獲利年度課稅所得額之80%」。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經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八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並經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現金減資金額為55,091千元，銷除股數5,509千股，減資比率為10%。上述減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千元，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實收股本分別為495,815千元及544,406千元。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54,440	53,740
加：員工酬勞轉增資	650	700
減：現金減資	(5,509)	-
12月3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	<u>49,581</u>	<u>54,440</u>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4,237	69,937
其他	198	198
	<u>\$ 84,435</u>	<u>70,135</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另，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股東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提撥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依公司資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盈餘、及所屬產業特性及週期等因素而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就可分配盈餘酌予保留或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方式分派，以促進本公司永續之經營發展。本公司現正處於成長及擴建期，可分配盈餘之分派，將視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分派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以現金股利不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每股分別為2.1元及2元)	\$ <u>115,690</u>	<u>108,881</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內容及帳列費用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

本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明細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1,060)	(7,4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005)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65)</u>	<u>(7,47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053)	(7,4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007)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0)</u>	<u>(7,479)</u>

(十三)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159,118</u>	<u>142,2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54,440	53,740
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	538	577
現金減資	(2,792)	-
12月31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	<u>52,186</u>	<u>54,31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05</u>	<u>2.62</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59,118</u>	<u>142,2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2,186	54,317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影響	<u>852</u>	<u>1,083</u>
	<u>53,038</u>	<u>55,40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3.00</u>	<u>2.57</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之細分：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372,864	401,433
臺灣	307,406	274,274
其他	<u>45,159</u>	<u>47,446</u>
	<u>\$ 725,429</u>	<u>723,153</u>
主要產品：		
高速網路控制晶片銷貨收入	\$ 696,795	722,882
權利金及勞務收入	<u>28,634</u>	<u>271</u>
	<u>\$ 725,429</u>	<u>723,153</u>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9,918千元及34,94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200千元及6,3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時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後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酬勞與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各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配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計算。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4,942千元及29,36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300千元及5,18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分別依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四日及一〇八年三月六日董事會決議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每股32元及32.45元計算，分別計配發650千股及700千股，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本公司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十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銀行存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3,713	6,077
其他利息收入	4	4
	<u>\$ 3,717</u>	<u>6,08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8,224)	(4,847)
政府補助收入	6,583	-
其他	990	843
	<u>\$ (651)</u>	<u>(4,004)</u>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國內某一金融機構之現金及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分別佔該科目餘額的57%及58%，使合併公司現金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惟該金融機構之信用狀況優良。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票據之56%及56%均來自當年度前五大客戶，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定期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回收可能性。此等主要客戶皆為信譽良好之公司，合併公司不預期會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應收帳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曝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8,590	(38,590)	(38,590)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817	(21,817)	(21,817)	-	-	-	-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7,118	(47,118)	(47,118)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 流動	<u>15,010</u>	<u>(26,436)</u>	<u>(883)</u>	<u>(883)</u>	<u>(1,766)</u>	<u>(3,669)</u>	<u>(19,235)</u>
	<u>\$ 122,535</u>	<u>(133,961)</u>	<u>(108,408)</u>	<u>(883)</u>	<u>(1,766)</u>	<u>(3,669)</u>	<u>(19,235)</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4,311	(24,311)	(24,311)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156	(18,156)	(18,156)	-	-	-	-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1,842	(41,842)	(41,842)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 流動	<u>12,650</u>	<u>(24,557)</u>	<u>(820)</u>	<u>(820)</u>	<u>(990)</u>	<u>(2,019)</u>	<u>(19,908)</u>
	<u>\$ 96,959</u>	<u>(108,866)</u>	<u>(85,129)</u>	<u>(820)</u>	<u>(990)</u>	<u>(2,019)</u>	<u>(19,908)</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511	28.430	213,538	7,973	29.930	238,632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12	28.430	48,672	836	29.930	25,021

A.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243千元及10,681千元。

B.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科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匯率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8,224)	29.483	(4,847)	30.861

(2) 利率風險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65千元及44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現金及約當現金。

4. 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5,01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8,00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80,398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541	-	-	-	-
	<u>\$ 835,962</u>	<u>-</u>	<u>-</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8,970</u>	<u>-</u>	<u>-</u>	<u>8,970</u>	<u>8,97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8,590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817	-	-	-	-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7,118	-	-	-	-
租賃負債(帳列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15,010	-	-	-	-
	<u>\$ 122,535</u>	<u>-</u>	<u>-</u>	<u>-</u>	<u>-</u>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6,83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3,58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2,371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473	-	-	-	-
	<u>\$ 805,257</u>	<u>-</u>	<u>-</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470</u>	<u>-</u>	<u>-</u>	<u>5,470</u>	<u>5,47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4,311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156	-	-	-	-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1,842	-	-	-	-
租賃負債(帳列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12,650	-	-	-	-
	<u>\$ 96,959</u>	<u>-</u>	<u>-</u>	<u>-</u>	<u>-</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係以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主要係其公允價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按同業之股價淨值比評估。

(4)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等級移轉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無公 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09年1月1日	\$ 5,470
新增	<u>3,50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8,97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即108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5,470</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9.12.31及108.12.31分別為2.10~41.33及2.19~9.69) • 流通性折價(109.12.31及108.12.31皆為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內部稽核人員協助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說明。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金。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部位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九)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足以償還帳列負債總額，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負債總額	\$ <u>163,788</u>	<u>125,325</u>
權益總額	\$ <u>906,497</u>	<u>905,365</u>
負債權益比率	<u>18.07%</u>	<u>13.84%</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負債權益比率增加，主要係因進貨產生之應付帳款增加，以致負債增加所致。

(二十)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租賃負債</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650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945)
支付之利息(註)	(586)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負債本金淨變動數	3,305
利息費用(註)	58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5,010</u>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租賃負債</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4,658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002)
支付之利息(註)	(656)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負債本金淨變動數	(1,006)
利息費用(註)	65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50</u>

註：列於營業活動項下。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8,926	26,916
退職後福利	211	315
	<u>\$ 29,137</u>	<u>27,23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9.12.31</u>	<u>108.12.31</u>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稅先放後稅保證	\$ 1,000	1,00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土地租賃保證	1,000	1,000
		<u>\$ 2,000</u>	<u>2,00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委託其他公司進行合作開發案，依約應分期支付開發費用，且在完成開發量產後，按銷售該產品數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三日召開臨時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股票，私募股數額度為12,395,396股，每股私募價格訂為新台幣40元，全數洽絡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購，並訂定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十七日為增資基準日。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747	120,462	124,209	3,588	111,380	114,968
勞健保費用	372	5,971	6,343	343	5,855	6,198
退休金費用	187	3,254	3,441	175	3,302	3,4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3	2,809	2,992	191	2,756	2,947
折舊費用	5,483	3,984	9,467	5,930	3,532	9,462
攤銷費用	4,285	4,737	9,022	4,479	4,788	9,26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民國一〇九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長利科技(股) 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0	4,900	1.02 %	4,900	1.02 %	註
本公司	訊成科技(股) 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	3,500	18.60 %	3,500	18.60 %	註
本公司	飛虹高科(股) 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	570	0.39 %	570	0.39 %	註
本公司	奇岩電子(股) 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	-	0.11 %	-	0.13 %	註
					<u>8,970</u>		<u>8,970</u>		

註：有關公允價值評估技術請詳附註六(十七)。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Zywyn	母公司對子公司	技術服務費、專門技術及授權金	2,632	註2	- %
0	本公司	Zywyn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70	註2	- %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2：付款條件為月結45天，惟目前暫依子公司資金狀況支付。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Zywyn	美國	研發中心	255,143	255,143	15,663	100.00%	187,692	100 %	2,690	(6,837)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於合併報表中沖銷。

註2：含認列Zywyn之投資利益2,690千元及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使用、專門技術與客戶關係攤銷計9,527千元。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 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業務等，係屬單一產業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季報告資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 企業整體資訊

1.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客戶合約之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另，因合併公司之營運均在台灣，故非流動資產均在台灣。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台 灣	\$ 307,406	274,274
中 國	274,044	310,043
其他國家	<u>143,979</u>	<u>138,836</u>
	<u>\$ 725,429</u>	<u>723,153</u>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A客戶	\$ <u>116,602</u>	<u>104,096</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00286

號

會員姓名：(1) 黃海寧
(2) 呂倩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三八一八號
(2) 台省會證字第四三四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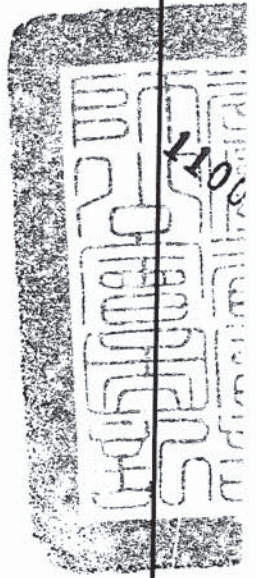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414943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亞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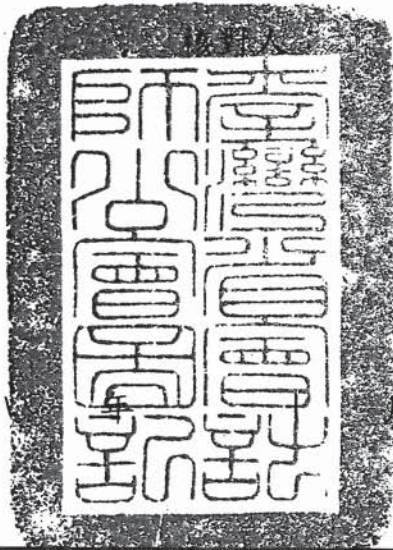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海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呂倩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 月 27 日